评定残疾情况公示书

根据《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现将申请人评残有关情况公示如下，在公示期内，如有异议可通过信函、电话或直接到本局反映该申请人相关情况。

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从 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9日。

注：对涉及隐私或不宜公开的，不公示；公示期不计入审批办事时间。

 溆浦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7月1日

（联系电话：0745-3338099地址：卢峰镇钟家路与溆水南路交汇处）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胡明润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1998.12 |
| 工作单位 | 溆浦县卢峰镇红远村九组 |
| 住址 | 溆浦县卢峰镇红远村九组 |
| 致残时间 | 2021年12月 |
| 致残地点 | 支队战术训练场 |
| 致残原因 | 部队演示科目转移火药教学工具发生爆炸，致双眼球爆炸伤 |
| 残疾性质 | 因公 | 拟评残疾等级 | 七级 |
| 残疾情况 | 2015年9月入伍，2023年9月退伍，在武警广西总队机动支队服役。2021年12月24日在支队战术训练场因转移内含火药时发生爆炸导致双眼受伤和皮肤受伤，2021年12月31日被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923医院诊断为：双眼球爆破伤。 |